



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托克托县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多科室医疗服务提升能力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双能X射线骨密度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北京通用电气华伦医疗设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84人，营业收入为2340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6943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/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科泽医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9月28日



附：自测证明-北京通用电气华伦医疗设备有限公司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

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：

- 1.企业名称：北京通用电气华伦医疗设备有限公司
- 2.所属行业：工业
- 3.上年末从业人员 484 人, 上年度营业收入 234022 万元。

测试结果：中型企业

测试时间：2025 年 9 月 22 日

申明：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，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。



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

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，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、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。



附：查询证明-内蒙古科泽医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

https://www.gsxt.gov.cn/micro/micro_detail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首页 | 我要查政策 | 我要查小微企业 (选个体工商户) | 我要学知识 | 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: 内蒙古科泽医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 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121MAQNJR5H6X	注册资本	5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土默特左旗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17年09月26日	行业	其他专业咨询与调查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| 经营异常信息 |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| 企业黑名单信息 | 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12:01:07
2025年9月24日 八月初三

2025年9月
一 二 三 四 五 六 日
1 2 3 4 5 6 7
初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
8 9 10 11 12 13 14
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廿一 廿二 廿三
15 16 17 18 19 20 21
廿四 廿五 廿六 廿七 廿八 廿九 三十
22 23 24 25 26 27 28
八月 初九 初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
29 30 31 2 3 4 5
初八 初九 初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
6 7 8 9 10 11 12
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廿一 廿二
日期和时间设置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: 100088

 政府网站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150122-NMDH-GK-20250003 第2包 2025-09-28 14:38:11

内蒙古科泽医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25-09-28 14:38:11



(二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（不适用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人，营业收入为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